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华证报〔2021〕80号

签发人：宋卫东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或“辅导机构”）于2020年8月7日与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长光电”或“公司”或“辅导对象”）签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华金证券作为波长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已向贵局提交波长光电的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经贵局确认

辅导备案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19 日。华金证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1 年 1 月 21 日向贵局报送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一期）》以及《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二期）》。现将 2021 年 1 月 21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辅导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辅导期内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本期辅导经过

本期辅导的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21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在本辅导期间，华金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对波长光电开展了多项辅导工作。

辅导机构同发行人律师、会计师结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报工作安排，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对包括历史沿革、股东情况、董监高情况、业务与技术、财务与会计、组织机构、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梳理，并逐步形成尽职调查工作底稿。

通过查阅档案资料、中介机构协调会、访谈等多种方式，对公司面临的经营、内控、财务等问题进行梳理，提出切实可行的辅导措施及解决方案。

辅导机构对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进行走访核查，同时配合发行人律师、会计师的工作需求，深入了解发行人业务发展目

标与上下游行业情况。

此外，结合近期出台的多项上市审核信息披露与核查要求，华金证券针对重点问题进行了专项核查，提升执业质量，并指导发行人改善内部控制制度并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二）辅导机构、辅导人员组成及变动情况

1. 辅导机构

承担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辅导人员组成情况

根据华金证券与公司签订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华金证券指派王如鲲、胡旭、卢少平、拜晓东、夏鑫源、顾本鑫、许昊晟、戴琳组成专门辅导工作小组，王如鲲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辅导小组成员均系华金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辅导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具备辅导资格。本期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动。

（三）接受辅导人员

辅导期期间，接受辅导人员包括公司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黄胜弟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朱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3	吴玉堂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

4	王国力	董事、副总经理
5	唐志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6	刘敏	董事
7	季学庆	独立董事
8	毛磊	独立董事
9	张承慧	独立董事
10	李俊	监事会主席
11	李加洋	监事
12	刘建芬	职工监事
13	胡玉清	董事会秘书
14	杨霜	持股 5%以上股东（南通时代伯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时代伯乐创赢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时代伯乐精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委派代表

（四）辅导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1. 辅导的主要内容

（1）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相关辅导，帮助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发行人接受辅导对象已于 2020 年 11 月与 12 月参加江苏证监局组织的辅导验收考试和“关键少数”专题培训，并通过现场考试与后续补考。辅导机构会继续督促申请缓考对象的后续学习计划，并尽快安排现场考试。

（2）核查公司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4) 核查公司的运作是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 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6) 督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规范运行;

(7) 核查公司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重要资产的法律权属;

(8) 与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共同协助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健全公司会计管理体系;

(9) 规范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事项。

(10) 针对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重要业务与财务经手人进行资金流水专项核查;

2. 辅导方式

主要辅导方式为会议讨论、访谈、电话答疑等。

3. 辅导计划执行情况

在本辅导期间内,华金证券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各项工作均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五) 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华金证券严格按照辅导协议的要求开展辅导工作,选派了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辅导工作小组对波长光电进行辅

导。辅导协议履行情况良好。辅导对象为辅导人员提供了有利条件，及时向辅导人员提供了辅导工作所需的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和文件资料。

（六）辅导对象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的情况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按照《辅导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认真完成辅导课程学习及相关培训，及时向辅导人员提供各项尽职调查资料，安排专人接受访谈，同时为辅导人员提供了办公场地及相关设施，并积极采纳了辅导机构的建议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辅导效果良好。

（七）辅导对象公告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情况

发行人已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关于上市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及时在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并在华金证券官方网站公示了上市辅导备案信息，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二、辅导对象有关情况

（一）辅导对象主要经营情况

辅导期间公司经营正常、运作规范，未发生不利于生产经营的重大事项。

（二）辅导对象的其他情况

1. 辅导期间股东变动情况

辅导对象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辅导期间，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正常挂牌交易，股东及其持股变动主要系挂

牌期间正常竞价交易所致。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股东及股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1	朱敏	43,713,150	50.3677
2	吴玉堂	21,670,350	24.9693
3	南京威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12,500	3.9320
4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990,000	3.4452
5	南通时代伯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1,410	3.4238
6	常州金智智能制造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	2.9958
7	杭州紫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0,000	2.0971
8	新余时代伯乐创赢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0	1.4979
9	江苏苏稼缘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43,030	1.3170
10	深圳时代伯乐精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8,590	1.0700
11	王国力	721,500	0.8313
12	李晖	667,150	0.7687
1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600	0.6920
14	常州百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85,000	0.6741
15	常州国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80,000	0.4378
16	常州富页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000	0.2650
17	刘彦平	144,000	0.1659
18	刘平昆	103,835	0.1196
19	马元	95,152	0.1096
20	殷为民	74,636	0.0860
21	黄玉梅	72,340	0.0834
22	杨向东	58,300	0.0672
23	马海燕	52,200	0.0601
24	梅佳刚	43,700	0.0504
25	李红琼	42,865	0.0494
26	陆青	39,000	0.0449
27	刘剑	33,957	0.0391
28	李丽萍	26,000	0.0300
29	颜翔	23,953	0.0276

3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800	0.0240
31	江苏富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	0.0225
32	但小燕	17,363	0.0200
33	郑重	16,418	0.0189
34	安徽深田农业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3,650	0.0157
35	朱景海	12,000	0.0138
36	西安华众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0	0.0130
37	徐宏	10,000	0.0115
38	陈浩	9,750	0.0112
39	于静	8,450	0.0097
40	薛鲁兵	7,923	0.0091
41	支中波	7,900	0.0091
42	周昌盛	7,000	0.0081
43	王大光	6,500	0.0075
44	张会芹	6,500	0.0075
45	张玉珍	6,500	0.0075
46	傅鑫	6,242	0.0072
47	余行	5,900	0.0068
48	马学明	5,850	0.0067
49	南京理索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50	0.0057
50	陈岩岭	4,000	0.0046
51	张剑	3,900	0.0045
52	高静	3,900	0.0045
53	张延辉	3,500	0.0040
54	赵秀君	2,600	0.0030
55	张明星	2,600	0.0030
56	黄分平	2,000	0.0023
57	庄锦秀	2,000	0.0023
58	黄德新	2,000	0.0023
59	宣志华	2,000	0.0023
60	刘崇耳	1,700	0.0020
61	马志伟	1,300	0.0015
62	谢凌飞	1,100	0.0013
63	李奕照	1,000	0.0012
64	任红杰	1,000	0.0012
65	李昕遥	1,000	0.0012
66	张森	800	0.0009
67	俞学根	501	0.0006
68	潘善伟	500	0.0006

69	吴延平	500	0.0006
70	吴君能	500	0.0006
71	潘玉英	500	0.0006
72	李立鸣	400	0.0005
73	陆明明	300	0.0003
74	任新伟	300	0.0003
75	瞿荣	185	0.0002
76	胡民军	100	0.0001
77	珠海市诚隆飞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0.0001
合计		86,788,000	100.00

2. 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性

本辅导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相对独立完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和完整性的情形。

3. 三会规范运行情况

辅导期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运作规范，有关决议得到有效执行。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情况

辅导期间，发行人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出席相关会议，履行相应职责，能够做到勤勉尽责。

5. 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辅导期间，发行人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变更符合必要的法定程序。

6. 关联交易及其决策的情况

辅导期间，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及其决策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

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7. 内部控制制度和约束机制的有效性评价

辅导期间，发行人正在逐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约束机制。

8. 内部审计制度是否健全

发行人已经建立内部审计部门，并健全了内部审计制度，辅导期间，内部审计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9. 是否发现存在财务虚假情况

辅导期间，发行人财务状况真实，不存在财务虚假情形。

10. 有无重大诉讼和纠纷

截至辅导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正在进行的重大诉讼及纠纷。

三、辅导对象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波长光电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的配套制度。辅导期内，华金证券同发行人律师、会计师对辅导对象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进行跟踪和监督，确保其按照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华金证券作为辅导机构也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在未来辅导期内的规范运营情况，确保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相关条件。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华金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严格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辅导协议》的约定，勤勉尽责地开展辅导工作，积极推进公司的规范治理，

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

波长光电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内容进行了深刻的学习，并且认真对待辅导过程中提出的有关规范建议，从而保证了辅导工作的顺利开展。本期辅导实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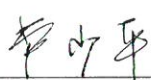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三期)》之签章页)

辅导人员签字:



王如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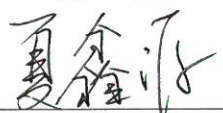
卢少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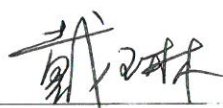
许昊晟



胡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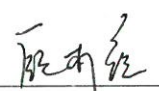
夏鑫源



戴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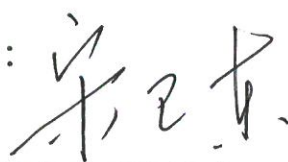


拜晓东



顾本鑫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宋卫东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6日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2021年4月16日印发

拟稿：顾本鑫

共印2份